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法治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蔡沐恩
電話：(03)3386021分機1130
電子信箱：1001375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桃環綜字第11500842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0306I_1150084217_ATTACH1.pdf、
376430306I_115008421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東縣環境保護局「永續方舟館—永續島進行事」
115年度環境教育課程、展館解說導覽預約申請及開館資
訊，請轉知所屬及相關團體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環境保護局115年9月30日環綜字第11500390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在地環境教育與永續生活理念，臺東縣環境保護局永續方舟館透過主題展覽、專業解說導覽及多元互動課程，引導導覽者認識臺東在地環境議題，增進環境永續知能，並將永續行動融入日常生活。
- 三、永續方舟館115年度服務資訊如下：
 - (一)開館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月30日止。
 - (二)開館時間：每週二至週六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時30分至5時，每週日及週一休館。
 - (三)服務項目：環境教育課程及展館解說導覽。
- 四、課程及預約申請資訊如下：



(一)展覽與課程電子摺頁：<https://pse.is/9gq2mg>。

(二)環境教育課程及解說導覽線上預約申請表單：

<https://pse.is/9gq2r6>。

(三)聯絡人：黃先生，電話：089-221999 分機68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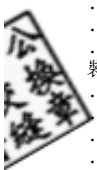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檢附宣傳摺頁及資訊，請協助公告宣傳，歡迎各單位至線上系統預約解說導覽，共同實踐永續生活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(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除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